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2021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 2021 年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支出经济分类）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概况

一、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主要职责

(一) 单位职能：组织开展邙山陵墓群保护、规划、管理和研究工作；参与大遗址保护工作；负责曹休墓的管理工作。

(二) 主要职责：依据《洛阳市邙山陵墓群保护条例》依此条例定期对陵墓群进行日常管理、保护、科研研究、考古、发掘、巡查和保护手段的建设，以减少日常生活的非法建设及破坏遗址、遗物的现象发生，同时继续刊布邙山陵墓群、河洛文化相关科研成果，扩大对外交流力度，提高洛阳知名度。

二、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内设3个科（室），包括办公室、业务室、财务室。

我单位为洛阳市文物局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 2021 年收入总计 183.07 万元，支出总计 183.07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9.57 万元，增长 5.5%。主要原因：单位新招录一人，增加收入支出。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 2021 年收入合计 183.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83.07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 2021 年支出合计 183.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3.07 万元，占 94.54%；项目支出 10 万元，占 5.4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83.0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9.57 万元，增长 5.5%，主要原因是单位新招录一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83.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30.43 万元，占 71.2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2.83 万元，占 17.93%；卫生健康类支出 10.49 万元，占 5.73%；住房保障（类）支出 9.32 万元，占 5.10%。

六、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支出经济分类）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局《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1.5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0 年增加 1.4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预算与 2020 年相比无增减主要原因是目前没有需要出国（境）的业务。

（二）（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

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2020年增加0.9万元。主要原因：加大对邙山陵墓群的巡查力度，用车次数增加。

（三）公务接待费0.5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年增加0.5万元。主要原因：单位增加项目，加大与其他单位的交流。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2021年未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2021年未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2021年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2021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2021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期末，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共有车辆1辆，为一般公务用车；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 2021 年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支出。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按照财政部《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试行）》要求，依据预算支出性质和用途，将现行预算项目分为人员类项目、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三类，其中：运转类经费（专项业务）支出对应现行一般性项目

支出，特定目标类项目对应现行专项资金。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共计	1.5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50
3、公务用车费	1.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2）公务用车购置	0.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1年度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编码(项目编号)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204	洛阳市文物局	10.00	10.00	0.00						
204017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管理处	10.00	10.00	0.00						
41030020000000020500	运转补助经费	10.00	10.00	0.00	日常巡查保护天数占全年的比例	≥90%	营造良好文物保护氛围	良好	洛阳市民的满意度	≥95%
					实施保护, 震慑、遏止对陵墓群的破坏	≤1年	周边环境治理, 保护历史风貌	提升	文物工作者和爱好者满意度	≥95%
					邙山陵墓群运转资金	10万元	提高邙山陵墓群环境真实性、完整性	中长期		
					办公人数	9人				